附件1

海曙区节能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申请表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（章） |  | 单位地址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 项目建设期限 |  |
| 项目投资主要内容（单位基本情况；新增设备、设施名称、数量；预计产生的效果） |  |
| 项目设备投资额（万元） | （请随附发票复印件） |
| 项目节能量（吨标准煤） |  |
| 所属镇（街道）初审意见（盖章） |  （盖章）时间： 年 月 日 |
| 海曙区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区发展和改革局）审核意见 |  （盖章）时间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留底一份，报镇（乡）、街道、工业园区和财政各一份。